



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

項目：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之組成、職責及獨立性

依據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6 款

維護日期：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

維護單位：法務室

更新週期：年度終了三個月

本公司並無審計委員會之設置，目前設有四位監察人，遵循法令規定獨立行使監察人職權，以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，並設常駐監察人一人。